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及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 最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08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08港元及本公司提呈發售的125,000,000股股份計算，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應付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預計開支)估計將約為220.3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目的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超額認購。已接獲合共12,167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而作出的有效申請，合共認購75,1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12,500,000股約6.01倍。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分配」分節所述重新分配機制並未獲應用。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5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之10%。

國際配售

- 國際配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配售股份出現超額認購，為國際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112,500,000股發售股份約2.64倍。分配予國際配售的國際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12,5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並分配予國際配售項下171名承配人。

- 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以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的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自身利益獲配售全球發售項下任何國際配售股份。董事確認，就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向身為董事、現任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股份及／或任何證券的實益擁有人以及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承配人分配國際配售股份(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概無承配人或公眾人士所認購股份乃由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各自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認購股份之承配人或公眾人士就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之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方式慣常受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各自緊密聯繫人之指示。董事進一步確認，國際配售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配售指引(「**配售指引**」)進行，且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國際配售股份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關詞彙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段所載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佔於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的股份。概無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公眾人士所持股份數目將達致上市規則第8.08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超過50%公眾流通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董事亦確認於上市時本公司將擁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5%將由公眾人士持有，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分配結果

-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xyp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24小時瀏覽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 (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熱線852 3691-8488查詢；及
 -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一)期間，在指定收款銀行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如其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彼等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公佈的其他日期，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股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可親自領取但於指定時間內未親自領取的申請人，彼等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白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服務之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或(倘出現變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所指示的股份戶口。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獲配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或(倘出現變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或彼等以電子方式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向彼等支付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倘彼等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公佈的其他日期，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或可親自領取但於指定時間內未親自領取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有關退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存入其繳付申請股款之銀行賬戶。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有關退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或之前寄往其**網上白表**申請指示所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而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預期所有退回股款(如有)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出申請)或彼等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發售股份的股票僅在(i)全球發售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內「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分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發售股份所付的款項發出任何收據。開始買賣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計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895。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只有少量股份交易，股份價格亦可大幅變動，故於買賣股份時應極為審慎行事。

最終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2.08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08港元及本公司提呈發售的125,000,000股股份計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應付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預計開支)估計將約為220.3百萬港元。本公司現時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方式使用：

- 所得款項淨額約60%(約132.2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展我們的物業管理服務、尋求戰略收購及投資機會；
- 所得款項淨額約15%(約33.0百萬港元)將用於拓展我們的增值服務業務線所提供的服務類型；
- 所得款項淨額約15%(約33.0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及發展我們的自有信息技術及智能系統；及
- 所得款項淨額約10%(約22.1百萬港元)將用於為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一般企業目的提供資金。

有關本公司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獲超額認購。已接獲合共12,167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而作出的有效申請，合共認購75,1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2,500,000股約6.01倍。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分配」分節所述重新分配機制並未獲應用。

於認購合共75,1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12,167份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作出的有效申請中：

- 認購合共62,1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合共12,162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000,000港元或以下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可供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總數6,250,000股的約9.94倍；及
- 認購合共13,0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合共5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超過5,000,000港元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可供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總數6,250,000股的約2.08倍。

概無申請因支票未能兌現或電子付款指示遭拒絕而被拒絕受理。發現並拒絕2份重複申請或懷疑重複申請。概無發現無效申請。未發現申請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之50% (即超過6,250,000股股份)的申請。於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配發基準」一段所述的基準有條件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5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

國際配售

國際配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配售股份出現超額認購，為國際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112,500,000股發售股份約2.64倍。分配予國際配售的國際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12,5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並分配予國際配售項下171名承配人。

下表列載國際配售項下配售結果概要：

	國際配售 項下所分配 國際配售 股份總數	估國際配售 項下所分配 國際配售股份 總數之概約 總百分比	估全球發售 項下發售股份 總數之概約 總百分比	估緊接 全球發售完 成後本公司 所有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 總百分比
首位承配人	13,254,000	11.78%	10.60%	2.65%
首5位承配人	48,246,000	42.89%	38.60%	9.65%
首10位承配人	68,456,000	60.85%	54.76%	13.69%
首15位承配人	78,700,000	69.96%	62.96%	15.74%
首20位承配人	85,739,000	76.21%	68.59%	17.15%
首25位承配人	90,046,000	80.04%	72.04%	18.01%
首30位承配人	92,607,000	82.32%	74.09%	18.52%

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以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的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自身利益獲配售全球發售項下任何國際配售股份。董事確認，就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向身為董事、現任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股份及／或任何證券的實益擁有人以及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分配國際配售股份(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概無承配人或公眾人士所認購股份乃由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各自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認購股份之承配人或公眾人士就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之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方式慣常受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各自緊密聯繫人之指示。董事進一步確認，國際配售乃根據配售指引進行，且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國際配售股份中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關詞彙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段所載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佔於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的股份。概無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公眾人士所持股份數目將達致上市規則第8.08條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超過50%公眾流通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董事亦確認於上市時本公司將擁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香港公開發售配發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全球發售的條件」分節所載條件獲達成後，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配發：

甲組內 申請公開發 售股份 之數目	有效申請 之數目	分配基準	總數中獲分配之 公開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甲組			
1,000	7,157	從7,157份申請中抽出1,432份申請可獲配發1,000股股份	20.01%
2,000	789	從789份申請中抽出229份申請可獲配發1,000股股份	14.51%
3,000	1,652	從1,652份申請中抽出645份申請可獲配發1,000股股份	13.01%
4,000	460	從460份申請中抽出225份申請可獲配發1,000股股份	12.23%
5,000	205	從205份申請中抽出121份申請可獲配發1,000股股份	11.80%
6,000	52	從52份申請中抽出36份申請可獲配發1,000股股份	11.54%
7,000	42	從42份申請中抽出33份申請可獲配發1,000股股份	11.22%
8,000	40	從40份申請中抽出35份申請可獲配發1,000股股份	10.94%
9,000	22	從22份申請中抽出21份申請可獲配發1,000股股份	10.61%
10,000	1,292	1,000股股份，另從1,292份申請中抽出39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10.30%
20,000	103	1,000股股份，另從103份申請中抽出93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9.51%
30,000	81	2,000股股份，另從81份申請中抽出6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9.22%
40,000	29	3,000股股份，另從29份申請中抽出17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8.97%
50,000	157	4,000股股份，另從157份申請中抽出48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8.61%
100,000	41	6,000股股份，另從41份申請中抽出37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6.90%
150,000	6	9,000股股份，另從6份申請中抽出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6.22%
200,000	10	12,000股股份	6.00%
250,000	4	14,000股股份，另從4份申請中抽出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5.80%
300,000	7	16,000股股份，另從7份申請中抽出4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5.52%
400,000	1	18,000股股份	4.50%
450,000	2	19,000股股份	4.22%
500,000	5	20,000股股份	4.00%
600,000	2	23,000股股份，另從2份申請中抽出1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3.92%
900,000	1	34,000股股份	3.78%
1,000,000	2	36,000股股份	3.60%
	<u>12,162</u>		

乙組內 申請公開 發售股份 之數目	有效申請 之數目	分配基準	總數中獲分配之 公開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乙組			
2,000,000	4	961,000股股份，另從4份申請中抽出2份申請可獲額外配發1,000股股份	48.08%
5,000,000	1	2,404,000股股份	48.08%
	<u>5</u>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5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

國際配售的國際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12,5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而作出的申請)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xyp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24小時瀏覽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熱線 852 3691-8488 查詢；及

-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一)期間，在指定收款銀行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冊子。

指定收款銀行之分行之詳情列載如下：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上環分行	香港上環德輔道中317-319號啟德商業大廈地下F舖
	皇后大道中分行	香港皇后大道中122-126號122QRC地庫至一樓
	灣仔分行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17-123號
	炮臺山分行	港英皇道272-276號光超臺地下A-C號舖
	銅鑼灣分行	香港軒尼詩道488-490號軒尼詩大廈地下A舖至1樓
九龍	尖沙咀分行	九龍尖沙咀漢口道35至37號地下1-2號舖
	旺角分行	九龍旺角彌敦道721-725號華比銀行大廈地下
	德福分行	九龍九龍灣德福廣場P19-P20號舖
	觀塘分行	九龍觀塘開源道79號鱷魚恤中心一樓5號和6號舖
新界	大興分行	新界屯門大興邨商場21-23號舖
	沙田分行	新界沙田中心3樓22J號舖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的申請所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成功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自香港結算發給彼等載有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活動結單中，查核彼等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